

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

“一书三方案”

编制机关（公章）：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

主要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编 制 时 间：2021年3月24日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一、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

申请用地单位		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			
建设用地项目名称		增城区 2020 年度第十一批次城镇建设用地(增减挂钩)			
申请用地总面积		40.4093	新增建设用地面积	40.4093	
土地 利用 现状	权 属 地 类	合 计	其 中		
			国有土地	集体土地	
	总计	40.4093		40.4093	
	(一) 农用地	40.4093		40.4093	
	其 中	耕 地	29.2899		29.2899
		其中：基本农田			
		林 地	1.0175		1.0175
		园 地	6.2475		6.2475
		养 殖 水 面	0.7134		0.7134
		其他农用地	3.1410		3.1410
(二) 建设用地					
(三) 未利用地					
分 批 次 城 市 镇 建 设 用 地	拟开发地块名称	地块编号	用地面积	开发用途	
	增城区 2020 年度第十一批次城镇建设用地(增减挂钩)	1	36.7357	住宅用地	
	增城区 2020 年度第十一批次城镇建设用地(增减挂钩)	2	3.6736	商服用地	

二、农用地转用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

地 类		转 用 面 积	其 中		
			国有土地		集体土地
农 用 地		40.4093			40.4093
其中：耕地 (含带 K 地类)		34.7531 (含可调整地类 5.4240)			34.7531 (含可调整地类 5.4240)
土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					
符合 规 划			需 调 整 规 划		
规 划 级 别	国 家 级		规 划 级 别	国 家 级	
	省 级			省 级	
	市 级	符合		市 级	
	县 级	符合		县 级	
	乡 级	符合		乡 级	
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					
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			本 项 目 拟 使 用 计 划 指 标		
本 年 度 计 划 指 标		结 转 计 划 指 标	农 用 地		其 中：耕 地
40.4093			40.4093		34.7531 (含可调整地类 5.4240)
<p>该批次开发用途为住宅用地、商服用地，用作政府储备用地，涉及新增建设用地 40.4093 公顷、农用地转用 40.4093 公顷（耕地 34.7531 公顷），已列入广州市 2020 年度土地利用计划，已安排 2019 年跨省调剂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。</p>					

填表人：

三、补充耕地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公斤、万元

占用耕地面积				
含 25 度以上坡耕地		其他情况需补充 耕地面积		
补充耕地义务单位				
补充耕地责任单位				
补充耕地费用情况	义务单位缴纳 耕地开垦费总额		平均缴费标准	
	实际补充 耕地总费用		平均费用标准	
补充耕地确认信息编 号				
补充耕地情况				
	需补充情况		已补充情况	
补充耕地数量				
补充水田规模				
补充标准粮食产能				
承诺补充				
承诺补充耕地面积	挂钩的土地整治项 目备案号	挂钩补充耕地 数量	所在县（市、区）	完成时限
承诺补充水田规模	挂钩的土地整治项 目备案号	挂钩水田规模	所在县（市、区）	完成时限
承诺补充标准粮食产 能	挂钩的土地整治项 目备案号	挂钩标准粮食 产能	所在县（市、区）	完成时限

填表人：

四、征收土地方案（汇总）

计量单位：万元/公顷、公顷、万元、人

被征用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	乡（镇）	朱村街				
	村	朱村村第九、第十、第十一经济合作社、经济联合社				
权属单位状况	地类、面积准确，无权属争议。					
征地补偿费用标准	地 类		面 积	征地区片综合地价	土地补偿费标准	安置补助费标准
	耕 地	水 田	28.3504	165	82.5000	82.5000
		水浇地	0.8048	165	82.5000	82.5000
		旱 地	0.1347	165	82.5000	82.5000
	其 他 农 用 地	林地	1.0175	165	82.5000	82.5000
		园地	6.2475	165	82.5000	82.5000
		养殖水面	0.7134	165	82.5000	82.5000
		其他农用地（不含养殖水面）	3.1410	165	82.5000	82.5000
		建设用地				
	未利用地					

续一：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、人、亩/人

其它费用	名称	金 额	
	青苗补助费	2386.3218	
	地上附着物补偿费	1091.0502	
	其他费用		
征地总费用		10144.9086	征地费用综合标准
			251.0538
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			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
征地前人均耕地			征地后人均耕地
安置途径	货币安置	支付安置补助费进行安置	
	农业安置		
	留地安置	该批次按实际征地面积的 10%比例安排留用地，面积 3.6736 公顷。	
备注			

填表人：

四、征收土地方案（一）

计量单位：万元/公顷、公顷、万元、人

被征用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	乡（镇）	朱村街				
	村	朱村村第九、第十、第十一经济合作社、经济联合社				
权属单位状况	地类、面积准确，无权属争议。					
征 地 补 偿 费 用 标 准	地 类		面 积	征地区片综合地价	土地补偿费标准	安置补助费标准
	耕 地	水 田	27.5187	165	82.5000	82.5000
		水浇地	0.8048	165	82.5000	82.5000
		旱 地	0.1070	165	82.5000	82.5000
	其 他 农 用 地	林地	0.6874	165	82.5000	82.5000
		园地	4.4316	165	82.5000	82.5000
		养殖水面	0.3241	165	82.5000	82.5000
		其他农用地（不含养殖水面）	2.8621	165	82.5000	82.5000
		建设用地				
	未利用地					

续一：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、人、亩/人

其 它 费 用	名 称	金 额		
	青苗补助费	2171.3127		
	地上附着物补偿费	991.8630		
	其他费用			
征地总费用		9224.5675	征地费用综合标准	251.1063
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			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	
征地前人均耕地			征地后人均耕地	
安 置 途 径	货 币 安 置	支付安置补助费进行安置		
	农 业 安 置			
	留 地 安 置	该批次按实际征地面积的 10%比例安排留用地， 面积为 3.6736 公顷，安排留用地在本批次用地 内一并报批，不实际支付征地补偿费用。		
备 注				

填表人：

四、征收土地方案（二）

计量单位：万元/公顷、公顷、万元、人

被征用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	乡（镇）	朱村街				
	村	朱村村第九、第十、第十一经济合作社、经济联合社				
权属单位状况	地类、面积准确，无权属争议。					
征 地 补 偿 费 用 标 准	地 类		面 积	征地区片综合地价	土地补偿费标准	安置补助费标准
	耕 地	水 田	0.8317	165	82.5000	82.5000
		水浇地				
		旱 地	0.0277	165	82.5000	82.5000
	其 他 农 用 地	林地	0.3301	165	82.5000	82.5000
		园地	1.8159	165	82.5000	82.5000
		养殖水面	0.3893	165	82.5000	82.5000
		其他农用地（不含养殖水面）	0.2789	165	82.5000	82.5000
		建设用地				
	未利用地					

续一：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、人、亩/人

其它费用	名称	金 额	
	青苗补助费	215.0091	
	地上附着物补偿费	99.1872	
	其他费用		
征地总费用		920.3411	征地费用综合标准
			250.5284
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			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
征地前人均耕地			征地后人均耕地
安置途径	货币安置	支付安置补助费进行安置	
	农业安置		
	留地安置	留用地在本批次用地内一并报批,不实际支付征地补偿费用。	
备注			

填表人：